

高雄醫學大學生命科學院 105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5 年 8 月 23 日 上午 11 時 00 分

開會地點：本校第一教學大樓 9F N935

主席：王麗芳 院長

出席委員：許智能主任、張學偉主任、李景欽主任、陳喧應組長、李瑞年組長、劉旺達組長（請假）、張夢揚教授（請假）、陳信允副教授、高佳麟副教授（請假）、鄭添祿教授、傅耀賢助理教授（請假）、梁世欣副教授、朱祈綸（化學系學生代表）、周瑋倫（余姿蓉代理，生物系學生代表）、歐陽宇彥（生技系學生代表）

列席人員：林志隆教務長（請假）、何佩珊組長、彭聖堯（生物系學生代表）、李文婷（請假）、谷涵茵、黃琬晴、藍梅禎

記錄人員：藍梅禎

壹、主席報告：

感謝各位委員參加，本次會議討論(1)本學院「大學校院以學院為核心教學單位試辦計畫」申請案。

貳、上次會議提案決議宣讀確認

104 學年度第 5 次院務會議紀錄簡要表 (105.6.27)	
案 由	決 議
本學院「生命醫藥博士學位學程」計畫書及外審意見回覆案	修正通過，提送教務會議審議。
本學院各學系「總結式課程實施成果」案	化學系及生技系「總結式課程實施成果」照案通過，生物系「總結式課程實施成果」修正通過，本案提送教務處檢核。
本學院化學系博士班「105 學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推展國際共同人才培育計畫構想書」	照案通過。
本校「生命科學院院長遴選辦法」(修正草案)	照案通過。

參、上次會議執行追蹤:無

肆、提案討論：

● 提案一

提案單位：生命科學院

案由：本學院「大學校院以學院為核心教學單位試辦計畫(105 至 107 學年度)」申請案，請討論。

說明：105 年 8 月 16 日接獲招生組通知(附件 1 不再檢附)，教育部將推動第二期程(105

至 107 學年度)「大學校院以學院為核心教學單位試辦計畫」，且經鈞長裁示先由生命科學院研議申請意願及可行性，需於 105 年 8 月 26 日前回覆招生組本學院會議討論結果。

決議：依會議中委員提述意見綜合彙整成一評估表(如附件一)，其中多項評估意見顯示實施以學院為核心單位的學士班制未必能改善目前現況，故決議暫緩提出本計畫申請案。

伍、臨時動議：無

陸、下次會議追蹤事項：無

柒、散會：主席宣佈下午 12：30 整。

生命科學院討論是否申請

「以學院為核心教學單位試辦計畫（第二期程：105 至 107 學年度）」

評 估 表

評估項目	評估意見
需求面	<p>本學院大一新生於高中時均已接觸化學、生物等相關基礎知識，對於各學系研究性質及內容已有初步認識，大學入學時極少發生志趣不合之狀況；另本學院學生轉系多轉至其他學院，例如：藥學系，並無院內系所互轉之需求，故依據本學院各系性質及招生狀態，推行學士班不分系學位學程意義不大，對於吸引招生名額助益不大。</p>
招生名額	<p>如欲成立一不分系學士班，其招生名額來源為何？將由何處提撥？</p> <p>本學年度本學院已被減招生名額，如再由各學系提撥原有名額給計畫使用，實質上未見擴大本學院學生數之實益。</p>
學生發展	<p>一、學生就業或升學優勢消失：</p> <p>不分系學士班之畢業證書所載學位名稱，對於學生修讀的研究專業太過模糊，不易辨識學生專業領域，例如以生命科院學士班外加應用化學學程或環境生物學程僅就名稱無法辨識專業，將造成求職公司看不出來學生之專業領域，容易錯失就業機會，或因他校研究所對於大學畢業系所之限制而無法報考，此問題影響學生未來發展甚鉅，不得不審慎評估。</p> <p>二、影響學生報考國家考試（高普考）資格：</p> <p>專業技術人員國家考試（高普考）所定應考資格相當嚴格，畢業學系名稱如不符合將無法報考，生物醫學暨環境生物學系之學生常以高普考為未來就業規劃，如畢業證書所載學位名稱為「生命科學院學士班」，恐不符合高考應考資格規定。</p> <p>三、跨學院學程修讀，仍無法取得報考國家證照資格：</p> <p>跨學院學程修讀立意良善，但以藥學院為例，若開放生命科學院學生跨學院修讀藥學院課程，學生仍無法取得報考藥師執照之資格，此一問題如無法解套，跨學院學程之效益無法發揮最大值。</p> <p>四、冒然執行本計畫，將影響學生受教權益：</p> <p>本試辦計畫影響範圍甚廣，非單純規劃組合各學系課程即可完成，如以上幾點相關法規或配套措施不完善即匆促上路，就讀學生受教權益該如何維護？若該學士班因成立後，未見執行效益最終停止招生，原就讀學士班之學生權益又將如何維護？此試辦計畫所涉層面之廣，需由校方及其他學院</p>

	齊心處理，絕非本學院一己之力所能完成。
課程教學	查詢清華大學理學院學士班運作方式，其特色為根據學生性向及志趣修習數學、物理、化學學群核心課程，再雙專長其他學院學系課程，為跨學院（理學院與工學院）修讀方式。以本學院所屬學系以原有課程組合成學位學程，其課程內容容易流於換湯不換藥，如欲找到吸引學生入學之亮點，生命科學院應與其他學院共同架構跨領域學生學習課程將更有亮點，僅由本學院單一運作較無誘因。
師資及行政人力	教師及行政人力不足： 目前本學院教師平均授課時數約 7.79 小時/人，分配導生人數約 19 名學生/導師，近 5 年專任教師平均論文篇數(含專利、技轉等產學合作成果)約為 12.6 篇/人，本學院教師研究產能多且教學服務負荷量重，教師表現已高於校內均值。新增一學士班，其教學及行政事務如由現有教師及行政人員配合推動，將造成學院人力工作負擔過重，易發生顧此失彼之狀況。
綜合建議	在進行及考量高醫申請教學單位試辦計畫的同時，是否應該思考這樣的計畫會為大學教育制度帶來哪種制度性的變革。高醫內部是否已有相當的討論及規劃可以為台灣的大學教育帶來正向能量，在台灣各大學中，學士班不分系的實施成果有好有壞，高醫如果要推行，有沒有辦法吸引更高品質的學生來就讀？如果來的學生品質與原本系所學生相仿，是否有推行的必要？